

后五四时代 中国思想学术之路

王元化教授逝世十周年

纪念文集

下

胡晓明◎主编

我在痛定思痛之后要探寻：为什么左的思潮在中国的影响，这样源远流长，在许多人的头脑中这样根深蒂固？因而我所谓再认识就是根据近八十年的经验教训，对“五四”进行理性的回顾。

“五四”有许多值得今天继续吸取的东西，也有一些不值得再吸取的东西。“五四”时期开始流行的四种观点，在相互对立的学派人物身上都可以或多或少的发现，而随着时间的进展，它们对于我国文化建设越来越带来不良的影响。

——王元化

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后五四时代

中國思想學術之盛衰

陳序經著

商務印書館

民國二十一年

本書是作者對中國思想學術之盛衰，作一系統之研究。作者認為中國思想學術之盛衰，與中國之政治、經濟、社會、文化之盛衰，有密切之關係。故本書不僅是思想學術之研究，亦是中國社會文化之研究。作者以客觀之態度，分析中國思想學術之盛衰，指出其所以盛衰之原因，並提出其改進之方法。本書之出版，對於研究中國思想學術者，必有極大之貢獻。

后五四时代 中国思想学术之路

王元化教授逝世十周年
纪念文集

下

胡晓明◎主编

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后五四时代中国思想学术之路:王元化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 / 胡晓明主编. —上海: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18

ISBN 978-7-5675-4756-8

I. ①后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学术思想—思想史—中国—近现代—文集 IV. ①B2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045669 号

后五四时代中国思想学术之路

王元化教授逝世十周年纪念文集

主 编 胡晓明
项目编辑 许 静 陈 斌
审读编辑 史 华
责任校对 时东明 张 雪
装帧设计 卢晓红

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
网 址 www.ecnupress.com.cn
电 话 021-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-62572105
客服电话 021-62865537 门市(邮购)电话 021-62869887
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
网 店 <http://hdsdcbs.tmall.com>

印 刷 者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90×1240 32 开
印 张 29.75
插 页 4
字 数 730 千字
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次
书 号 ISBN 978-7-5675-4756-8/I·1868
定 价 128.00 元

出 版 人 王 焰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-62865537 联系)

王渔洋翁覃溪诗学著述考

张寅彭

清人向有神韵、格调、性灵、肌理四大诗观之说，诚能概括一代诗学之盛。余囊年曾揭橥潘德舆“质实”说，以之为第五大诗观，而与并立。然五说之性质实不相同：“格调”说旨在承旧，“性灵”说易发写诗之兴，故前者温厚无偏颇，宜为初学之教科书，后者则在当年鼓动起一场盛大的诗潮，其长实皆不在理论之新创也。而“质实”说重在匡扶本朝诗风，其义虽切“今”，其理仍不免囿于古。惟王渔洋之“神韵”说与翁覃溪之“肌理”说最具论学之质，王说立足五言而尽出其妙绪，翁说著意长篇而畅通其文、理之脉，有清一代诗学之学理，端赖此两家之实质性推动，而进于一新境界也。

两家之说历来研究者甚多，似无剩义可发，实则不然。今遍搜两家论诗之著，择其善本，考其始末，究其性质，一一撰为提要，以釐清其原貌，抉发其精义。盖此种体例，最忠实于原著，庶几可避议论游离枝蔓之失。而联章排比之下，则康、乾盛世诗学之骨干皎然成型，其他旁枝绿叶，亦无不附丽有著，故乐成其为一单元。其中《带经堂诗话》一种系汇辑之著，非渔洋自撰，以其精而全，历来为学者所重，故亦阑入。每种下之版本，即余辑《清诗话全编》所据之本也。

一、王渔洋诗学著述五种（外一种）

然灯纪闻一卷 王士禛述、何世璠记

王士禛（1634—1711）字子真，一字貽上，号阮亭，又号渔洋山人。

山东新城人。顺治十二年进士，官至刑部尚书，乾隆时追谥文简。有《带经堂集》。传见《清史稿》卷二六六。此篇所记，标有“七月初四日”、“七月初六日”、“七月初八日”三日志，蒋寅《王渔洋事迹征略》定为康熙三十二年。此是渔洋诸诗问答记之首篇也。第一日谈体格作法，谓七律当从王右丞、李东川、刘文房乃至陆游入，而黜欧苏黄三家；又评吴梅村诗“尽态极妍，只是欠一古字”，此指梅村之七古耳，是皆可见其稍疏七言之立场。第二日谈乐府。第三日谈选《唐贤三昧集》之用心，旨在以王维为盛唐正宗，其指斥王诗“九天阊阖”、“万国衣冠”云云，实是阴斥老杜之障眼法也。谈话按日次记录，《清诗话》本初六作初三，显误；而《花熏阁诗述》本概略去日期，亦与诸本不同。又《诗述》本较之《清诗话》本多“为诗用语要典不可杜撰”一则及末则，故绝非《清诗话》所出之本，郭绍虞《清诗话前言》所说误。然《诗述》本颇有雪樵改订之迹，今皆不取。其末则为各本所无，兹录于下：“为诗须辨体格。如学汉魏体，万不可入齐梁；学齐梁体，万不可入汉魏；学汉魏齐梁者，万不可入三唐是也。”何世璠（1666—1729）字淡庵，一字坦园，号铁山，山东新城人。康熙四十八年进士，官至户部侍郎，署直隶总督。卒谥端简。有《何端简公集》。据光绪间徐士恺辑《观自得斋丛书》本点校。

渔洋诗话一卷 王士禛撰

按此是渔洋编《五七言古诗选》之凡例，原未独立成篇。《古诗选》有渔洋门人蒋景祁康熙三十六年序，即编成于是年。王昶、张潮单取凡例，改题诗话，颇为不伦，曾遭渔洋本人非议。渔洋于古诗两体之意见，皆承明人来，大抵五古取李于鳞“唐无五言古诗”说而稍变之，七古窃慕何大复《明月篇序》“初唐四子调在少陵之上”说，惟所选未能贯彻此说耳。据康熙中王昶、张潮辑《檀几丛书》本点校。

诗问四卷续三卷 王士禛、张笃庆、张实居述，郎廷槐、刘大勤编

张笃庆(1642—1715)字历友，号厚斋，山东淄川人。康熙二十五年拔贡。有《昆仑山房集》。张实居(1633—1715)字宾公，号萧亭，山东邹平人。王士禛内兄。有《萧亭诗选》。按法式善《八旗诗话》谓郎廷槐官新城知县，适逢渔洋解组，时相过从，辑为“诗问十九则”。渔洋解组归里，时在康熙四十三年末，至五十年卒。《渔洋诗话》又记张笃庆“丙戌(康熙四十五年)客新城，与余唱和”，亦正在此时。郎廷槐久宰桓台，康熙四十七年重刊《十种唐诗选》后记云：“廷槐不敏，得尹桓台，获侍左右，亲聆先生之教。耳提面命，棒喝铎唤，十载于兹。”此即郎问成书之时间段也。刘大勤问中亦间及张实居，当与郎廷槐问作于同时。两种有“师友诗传录”、“师友诗传续录”之别称，亦可见出此种关系。渔洋此二种诗答问，后世传刻之本甚夥，尤以郎廷槐之问另有二张之答，遂演至一问三答同置一卷、一卷十九问与二卷三十一问等多种版本。然至乾隆三十五年渔洋曾从孙王祖肃刊二卷本，卷上仍为渔洋一家答，无二张答，且无续问。祖肃跋云：“《诗问》一书自郎梅溪原刻携归北平，六十年来大江南北竟若无传，余心惄然。”齐鲁书社1985年《诗问四种》本周维德《后记》，引乾隆四十二年春晖草堂刊本洪熙跋，云洪熙父洪楠云“汇而录之，问答如在一堂”，此或即一问三答同卷之始也。今流行本多一问而三答并列，颇失其旧。渔洋诗见实有异于二张，如李于鳞“唐无五古”说，渔洋极表赞成，二张则明言反对，即为一例。大抵渔洋诗学有特见，二张则平穩无奇，前人如史承谦《青梅轩诗话》于三家并列，顾早已表达不满矣。续三卷十二问尤为罕见，如张宗輯《带经堂诗话》“外纪门·问答类”，小序谓据《诗问》四卷成篇，然是郎问十九则加刘大勤六十二问，即遗此十二问。《学海类编》、《谈艺珠丛》、《诗法萃编》诸丛书所收，皆仅一卷，而亦无此十二问。惟雪北山樵《花熏阁诗述》本有之，丁福保据以收入《清诗话》。然此本十二问虽全，三家之答则仅剩渔洋一家，萧

亭亦仅二答。今据康熙本勘核,知“阮亭答”自第三则下之十则,俱应为“历友答”;第二则之阮亭答阑入历友答,而萧亭答二则,前一则应为阮亭答;阮亭答惟首则及次则前半为真,其窜乱如此。故此本实非渔洋答,而以张笃庆一家之答为主,雪北山樵固已疑其“口颊微别”矣。刘大勤问则多涉诗法,渔洋答语多为重申其平生之见,语甚浅显。渔洋答语又颇否定张氏之见,亦可与郎氏之问合观。此本六十二问,较《花薰阁诗述》本多四则,较《清诗话》本亦多二则,故最早且最全,实为诸本之最善者。原编者郎廷槐,字梅溪,盛京广宁人。历任地方官。雍正三年坐年羹尧党革职。有《江湖夜雨集》。刘大勤字仔臣,号业庵,山东长山人。康熙四十七年举人。有《吹剑草》。据浙江图书馆藏康熙刊本点校。

渔洋诗话三卷 王士禛撰

此书据自序,乃渔洋康熙四十四年乙酉归田后,应吴陈琰撰写本朝诗话之约,先成六十则;四十七年戊子又增一百六十余则,遂成此晚年怀旧之作。惟今传本不止此数,后当又有所增写也。渔洋前已有诸种笔记,如《池北偶谈》、《居易录》、《皇华纪闻》、《陇蜀馀闻》、《香祖笔记》、《夫于亭杂录》等,其中颇有诗话之记,然终非诗话。其晚年以诗坛盟主身份,专撰一部正宗诗话,乃循欧阳修晚年撰《六一诗话》以来之老例也。所谓“古今来诗佳而名不著者多矣,非得有心人及操当代文柄者表而出之,与草木同腐者何限”云云,意识何其自觉。自序又辨其“五七言诗选凡例”与诗话之别,尤见精微,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指其间杂说部之体,实不足责也。所记虽偏于流连山水、点染风景之作,然以数十年主持坛坫,奖掖后进之心力,所传顺治、康熙诗坛之风貌,不可谓非正宗。其中以本人为主、径言“余”云云者,不下一百三十余则,自是诗话之当行写法。然风流自赏,不无标榜之嫌,《四库提要》责之“露才扬己”,甚是。至于全书,则终不掩其人之诚也。此本原无俞兆晟序,今据雍正三

年刊本补。据乾隆二十三年竹西书屋刊本点校。

律诗定体一卷 王士禛撰

渔洋有关声调格律的几种著作,皆由门生辈传之于身后。此篇出处较可信者有两本,一为嘉庆间刊雪北山樵《花薰阁诗述》所收,一即此本。花薰阁本以丁福保《清诗话》收入而流传甚广,然宋弼曾从渔洋门人黄叔琳游,渊源近而年代早,当更可靠,内容亦较花薰阁本稍详。所列律体八式,郭绍虞《清诗话前言》引《然鐙记闻》渔洋“律句只要辨一三五”一语,以为此篇即是此句之具体说明,以破流俗之“一三五不论”,诚能括其大旨。又郭文据天壤阁本,谓“五言仄起不入韵”一首之尾注“注乃单拗双拗之法”,“注”为“此”之误,今检此本亦作“注”,知不误,天壤阁本臆改耳。渔洋另有论古诗之平仄一篇,翁方纲校订而载入其《小石帆亭著录》,此处不另赘。据乾隆二十二年涑源书院刊宋弼辑订《诗说二种》本点校。

带经堂诗话三十卷首一卷 张宗柟辑

张宗柟(1704—1765)字汝栋,号含广,又号花津圃人。浙江海盐人。诸生。有《吟庐小稿》、《度香词》等。张氏祖上与渔洋三兄弟有旧,本人于渔洋亦有嗜痂之癖,省试十五回不售,遂退而汇纂渔洋论诗语,历时数载,凡三易稿。有乾隆二十五年自序,书约成于此时。全编三十卷,分八门六十二类,加首一卷御笔、应制二类,共六十四类;辑自《渔洋文》等十八种著作,非仅诗话、笔记之类,凡二千余则。体例、取舍皆颇具用心。八门之中,又以前四门最能荟萃渔洋诗学之精华。如综论门六类,源流、体制二类述各体;品藻、推较、指瑕三类褒贬历代诗人诗作,趣尚大抵在王孟一路;评驳类专论前人诗说,开宗即言“最喜钟嵘《诗品》、严羽《诗话》、徐桢卿《谈艺录》”,而多驳明人之见。悬解门之六类伫兴、入神、要

旨、真诀、微喻、清言，专辑关乎“神韵”说之言。总集门六类，纂辑类录《五七言诗凡例》，并评议前人选本之得失；删订类亦专指斥前人选本之可议者；序论类为应时辈所请所作之序文；题识类为读书识语，多为唐宋以下之名家别集；家学类述父祖兄弟之涉诗行状；自述类为本人及有关者之诗作诗事。众妙门之标举、指数、合作、佳句、赋物、押韵六类，大抵为摘句图，其中合作类为最惬意者，押韵类为朋侪唱和之什。后四门较为丛杂，考证门、记载门各分至十六类，丛谭门之琐缀类多至九十余则，几占全编十之六七；外纪门之问答类录郎廷槐、刘大勤《诗问》两种，评杜类录渔洋评杜语，所取皆较早之本，颇存旧貌，后者翁方纲曾予校勘，乃泰半属渔洋兄王士禄之语。张氏曾从许嵩庐（昂霄）处得渔洋诗学之真传，即所谓“知五、七言之分，则知古今体之合”。卷四纂辑类录《五七言诗凡例》后按语又引许氏语，谓渔洋之精于五言妙谛，实本郝伯常《元遗山墓志》之识遗山。此秘既得，宜有此编之合旨也。故《石洲诗话》许其“于渔洋论次古今诗俱得其概，学者颇皆问诗学于此书”。至于门类繁琐诸弊诚有之，然亦由渔洋涉历广泛、议论多方、思致绵密所致，非如此则不能尽显其诗学之深细。乾隆间渔洋诗话之大型汇编者不止此一家，如乾隆十三年即有安潜德《渔洋诗话拾唾》，乾隆末又有喻端士《谐声别部》，后又有王煜《汇编渔洋诗话》等，然皆不如张氏此编有功渔洋诗学之钜也。此书版本甚夥，以人民文学出版社戴鸿森点校本最为通行。惟此本稍有删节，今据同治十二年广州藏修堂刊本复其旧。

二、翁覃溪诗学著述六种

渔洋杜诗话一卷 翁方纲辑

翁方纲（1733—1818）字正三，号覃溪、苏斋，顺天大兴人。乾隆十七年进士，授翰林院编修，官至内阁学士、鸿胪寺卿。有《复初斋集》。《清

史稿》卷四八五有传。此书据乾隆二十二年自序，即编成于此年岁末；又据卷末自识，历十年而仍未及增订，乃付梓行。覃溪诗学致力于评杜、评渔洋，故此书虽为早年所辑，然聚焦两家，关系实非浅。渔洋由于宗王、孟，故其于杜诗之立场，始终为人所议，其杜诗评本为人辗转传抄，而真贋莫辨。覃溪为釐清此点，转从渔洋诸种著作入手，辑其评杜之语，以为较传抄评本为可信。不二年张宗柟《带经堂诗话》出，所附“评杜类”录存者，即此种传抄本。覃溪曾细加甄别，断其多非渔洋之笔，即渔洋之见亦赞否不一，评驳几无完肤。又以“渔洋评杜摘记”为题，嘉庆十七年增入《石洲诗话》，为卷六。此卷未知作于何年，其中已提及《杜诗附记》二十卷，《附记》成于嘉庆初，则至早不应作于嘉庆前，较《渔洋杜诗话》之辑，何其晚也。然玩其跋语，则谓“所称渔洋评本者，大约非西樵之评本，即渔洋早年述西樵之评本”，惟于“同里赵香祖斋”得见一亲笔评本。然又未见其用，而仍就张宗柟本评校。《摘记》跋语又谓勘其真伪，所据仍为“渔洋平日论杜语”，则似乃以本书为凭矣。故以覃溪此两书合观，实可尽渔洋之杜诗学。而渔洋杜诗学之实质，亦以覃溪之评为中肯綮，其《摘记》跋语云：“渔洋于三唐虽通彻妙悟，而其精诣实专在右丞、龙标间，若于杜则尚未敢以瓣香妄拟也。惟是诗理古今无二，既知诗，岂有不知杜者？是以渔洋评杜之本，于诗理确亦得所津逮，非他家轻易下笔者比也。”此语甚正，一举可息渔洋杜诗观两造之纷争。本书体例亦善，择材详明，分类除总论、分体外，又有“学人”、“评家”、“语资”等，已颇见其持论条辨之才。据乾隆三十二年石洲草堂刊本点校。

石洲诗话八卷 翁方纲撰

此书有乾隆三十三年自序，谓乾隆三十年乙酉至三十三年戊子视学粤东诸郡时，与幕中同僚论诗，积久得五百余条；是年秋间任满销职，与诸生续谈，又补益至八百余条，令各抄一部云云。此指前五卷。又据翁

氏嘉庆十七年跋语，稿久失去，偶由叶继雯（云素）得之书肆，因眷存一本，增附《渔洋评杜》一卷。嘉庆二十年张维屏跋语云又增元遗山、王渔洋论诗绝句二卷，凡八卷，并于是年由翁氏门人蒋攸钰在两广总督节署开雕，时距稿初成已逾四十年矣。此书论诗甚精悍，虽云成于早年，然经晚年修订，前五卷复可验之于后三卷，故足当定论。覃溪一生诗学，可谓从渔洋入，又从渔洋出，曾各作《格调论》、《神韵论》专文，揭橥神韵犹格调之秘，即为渔洋而发。本书亦始终视渔洋为第一对手，评唐以下诗人，和盘托出，进而可窥覃溪如何转神韵为“肌理”之形迹。实两家论诗，皆为清人中之极精深者，故能相承相敌如此。此书已屡用“肌理”一词，如谓元好问较之东坡“肌理稍粗”、杨维桢拟杜《秋兴八首》“肌理颇粗”等；然其正面之树立，乃主要在评说老杜、香山、山谷等大家中完成，尤以说杜为最关键。如卷一论元稹《杜公墓系》“铺陈”、“排比”一段，竟以渔洋所许之盛唐“妙悟”一义，抉发遗山论诗绝句“少陵自有连城璧”之“璧”，姑不论其是否合乎遗山本意，然以“妙悟”济“铺陈排比”，转较微之原论为丰；继而又横插香山之“铺陈排比”，所谓“尺土寸木、经营缔构”者，以重抑妙悟，正说反说，创为新论，既合二元说杜为一，又别于渔洋之神韵矣。又如论宋诗，覃溪虽尊东坡，却断然以山谷为“总萃处”，为之“提挈”，推衍刘克庄“本朝诗家宗祖”之说，以为此论不特深切豫章，抑且深切宋诗三昧，其自用语则是“刻抉入里”、“益加细密”云云，皆所谓“杜法”、所谓“肌理”说之用武地也。此覃溪诗学精诣所在，故必不以渔洋之推山谷为然，而辨之甚力，出语亦重，以致屡有“予不得已”之表白。盖渔洋诗学从辨体入手，故五言推王孟，老杜仅属七言名家；而自家兴味实又偏在五言一体，遂热衷于“神韵”，以致论山谷亦只落在所谓“掉臂自清新”上，宜招来覃溪之驳难。卷六辨析所传渔洋评杜语不遗余力，除分清真贗外，于二王斥杜处一一反驳之，亦此意。卷七、卷八评说遗山、渔洋之论诗绝句，所著意者仍在老杜、香山、义山、山谷几家上，大抵申遗

山而不许渔洋,与前五卷保持贯一。其前五卷除说大家外,唐、宋、金、元中小诗人皆有论析,与吴之振《宋诗钞》、顾嗣立《元诗选》等新出选本颇多商榷,于吴钞尤致不满。覃溪论诗切实著明,“不似《说诗晬语》多公家语”(崔旭《念堂诗话》),此是其长处,宜与作诗之“如博士解经,苦无心得”(洪亮吉《北江诗话》)分别观之。然其论过实而失当者亦复不少,如太白“七言又其靡也”一语,被坐实为“专指七律言耳,故其七律不工”;即如不喜孟郊亦有说,乃从不服欧阳修“穷而后工”说来,以为“未有穷工而达转不工者”。又尝持此论编选黄仲则遗诗,而竟削其半。诸如此类,虽不失为一家言,终嫌不稳。稍后潘德舆《养一斋诗话》驳之甚峻厉。覃溪于宋人则不喜杨万里,此固诗学不同,然或借斥并时之袁随园。又卷七、卷八两记当日同在四库馆校诗集,纪晓岚有勇改之失,或亦不无微意也。此二卷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有稿本。据嘉庆二十年蒋氏刻本点校。

复初斋王渔洋诗评一卷 翁方纲撰

据自署年月,此是覃溪乾隆五十二年未至五十三年读渔洋诗之批语。又欲选渔洋诗,故诗题下多标有一“选”字,约一百六十题二百五十余首,可谓《精华录》之精华矣。其评渔洋,实阴承康熙间吴乔、赵执信等“清秀李于鳞”、“诗中无人”之议,而创为“空调子”之新说,以为“先生通集,前后皆空调子也”,“先生必期唐人之似焉,不惟形似,而神亦似之”,“典试蜀中诗,并不似主考神气,只要格调似唐人耳”,诸语竟如修龄、秋谷之隔代转声矣。诸体中,“五古、五律、五绝皆似旧录,即七古亦多为格调所牵,惟七律、七绝有神韵耳”。然即于七律,仍不免“空调”之憾,“既以诸七律之空调者尚为不碍,则五古如《石景山》、《卧佛寺》诸作,自然亦应取矣。然七律自开元、天宝以后,其局派始大,而五古则远追三谢,又在其前三百年矣,可不慎乎”,乃是比较五古之余之恕辞耳,其

许实甚有限,只到“大约从中唐诸家以问津右丞”之地步。又以“蚤岁妍润胜于晚年之枯淡”,康熙二十三年《蚕尾》、《南海》以下竟一首未选。虽然,覃溪之评国朝诗人,概以老杜、苏黄三家为准的,而不稍假借。故严辞之下,而仍不失其“大”者,亦属难能,如渔洋、蒋石皆是。如评《朱璧揭钵图》一首,“以厉樊榭诗对看,乃知先生真不可及”。评《元祐党籍碑》:“起笔飘然而来,真天仙化人焉。”又述此句之妙,某日曾使纪昀、钱载、陆锡熊、朱筠兄弟及覃溪本人嗟赏“古人信不可及”而相与罢笔,不能作此同题之诗。(见梁章钜《读渔洋诗随笔》)其褒贬渔洋每如此,似两极而实能贯一也。此评民国初始由缪荃孙刻出,收入其《烟画东堂小品》丛书,故间有缪氏按语,今一并存之。原又羈入宋琬《观音碲》一首,覃溪已自辨之,而仍未删除,今亦仍之。据民国九年江阴缪氏刊《烟画东堂小品》本点校。

小石帆亭著录六卷 翁方纲编撰

此书有乾隆五十七年自序,时正视学山东,应新城学官之请而编纂。其中王文简、赵秋谷两种声调谱即作于此时。两种《举隅》则是旧作,云为“二十年前”任粤东学使时作,则为乾隆三十六年离粤前作,然观其中屡引钱蒋石语,或后亦有所订定。惟《七言诗三昧举隅》一种作于两年前之乾隆五十五年庚戌,末卷为《渔洋先生书目》,盖皆为渔洋诗学而发也。“石帆亭”者,即渔洋昔年论诗之处,故取以为总名。全书约分两题,前四卷为辨渔洋、秋谷之古诗声调说,后一卷则欲为渔洋之神韵三昧说正名。按古诗之声调问题,首由赵秋谷著成谱式发布,引来渔洋弟子相继发明师说,时已在渔洋身后,故精粗之间,顿生聚讼。覃溪以渔洋后学兼精于渔洋诗学之身份断此疑案,定此本为“先生的笔”,然又细析“三平式”、“别律句”之为非必,剔出过泥、“门弟子粗记一二大略”及“必非先生之言”种种情况,既为鉴别真贋,亦使此说益趋精审矣。又区

别赵谱与渔洋之异,以为赵氏前谱所举诗例不典不足为程式,仅得对句之三平而不及出句变化之妙,故知是秋谷自述而非渔洋原本,续谱、后谱则更无论矣。至其自著两种,题不用“声调”而用“平仄”,已较秋谷为平允;所选诗例五言以六朝为主,七言以杜、韩、苏为主,既为大家名篇,亦各在两体发展之峰段;又重在析出渔洋三平正调外之种种变化,以示古诗平仄法式“无一定而实有至定者”。其论可谓申渔洋、纠秋谷、出己说而达于持平。此题后虽不无更趋严密之专作出现,要多偏为谱式而弗届覃溪论说之功矣。至于七古之“三昧”说,亦即其《神韵论》、《格调论》诸文欲扩“神韵”及于“格调”乃至“肌理”之思路,以为渔洋三昧之说非不佳,惟自我设限于五言而未尽其义也。故精选六朝以来十四家诗二十六首,长、中、短篇皆备,一一析其“三昧”所在,而为渔洋所不及见、不愿见者。此举竟如其自为《神韵论》诸文作诗注耳。然“扩容”之余,又可见其“肌理说”何尝不以渔洋神韵三昧之趣为“心”、为“髓”也。末卷《渔洋先生书目》亦极用心,其中如《渔洋杜诗评本》一种,即曾在《渔洋评杜摘记》中郑重提及之。然此一卷,后世如《天壤阁丛书》、《清诗话》等丛书本多删之,颇负覃溪原意也。据乾隆五十七年刊本点校。

杜诗附记二十卷 翁方纲撰

按此书自序备言读杜研杜之经历,乃于乾隆二十二年至二十九、三十年间,始由抄撮鲁峕、黄鹤以来诸家及近时诸前辈评本,而至自评手记初成;之后再历二十余年,至乾隆五十五年庚戌重予理董,复用十年时间方定稿。如此则《附记》全书克成,当在嘉庆五年前后,可谓一生用力于此。覃溪尊杜诗为经,其有读经诸《附记》,故读杜亦名“附记”,盖欲仿秦汉经学老例,解经附之以记,以高自位置也。老杜诗自赵宋起即被高标直继《三百篇》,覃溪此记,可谓逐首坐实之举。如谓《北征》“《二雅》以后直接此篇”,《晚出左掖》“三代而下,继《风》、《雅》者更何人

哉”，《新安吏》“劝之慰之，乃《风》、《雅》之正也”，《建都十二韵》“《三百篇》之后，子史文集实皆罕此杰构”，《遭田父泥饮美严中丞》“此等叙，置三代已下，自太史迁而外无第二人”，《大雨》“此真不愧自许稷、契矣，周文公复出，陈王业，颂《思文》于洛京，亦不过如此”，《冬狩行》“题即《春秋》之笔”，《秋行官张望督促东渚耗稻向毕清晨遣女奴阿稽竖子阿段往问》“此真《小雅》之复作也”，《暇日小园散病将种秋菜督勒耕牛兼书触目》“此种诗直接《三百篇》”，用辞不吝，一至于此。大抵以一“理”字、一“实”字而当其高义，所谓“杜公无一字无至理”，“杜诗句句见真，步步皆实地”，已不欲囿于黄山谷“无一字无来处”之说也。其开篇说《游龙门奉先寺》，即逞雄辩；至说《偶题》乃大发挥，以“一部杜诗之大序”当之，又以不服欧阳修“穷而后工”为说辞，以为杜诗非仅“一时偶寓乱离之作”，假设杜公“与房、杜诸人并时立于贞观之朝，有唐一代《雅》、《颂》跻汉魏六朝而上矣”。此固从来说杜诗继《三百篇》而兴者，未有如此之彻底也。与此相般配，覃溪析杜诗之章法，每以“天然”、“天成”、“自然”视之。如评《往在》之时间词“虽每隔六韵一见，然并非以此为章法段落也。因不是相复，然亦不必相照”，评《负薪行》、《最能行》“前篇结句以不对承对句，此篇结句以对句承不对，皆自然之节奏”，评《桃竹杖引赠章留后》“其节奏天成如此”，评《冬到金华山观因得故拾遗陈公学堂遗迹》“杜公天然矩匠，故非从安排得耳”云云。此亦是山谷所谓“子美诗妙处乃在无意于文”、“无意而意已至”之具体申说也，与国初以来盛行“分解”、“起承转合”之类章法说雅俗立判。上述大义、天法，乃《附记》说杜之两大宗旨，亦即自序“非欲考史也，非欲缀缉辞藻也，惟欲知诗之所以为诗”之谓，而欲与宋人之“史”说、明以来之“法”说鼎足为三也。覃溪与钱载讨论杜诗章法最洽，记中颇录蒋石之说，盖蒋石亦一笃宗杜、黄者也。其他如为划出老杜晚年有一“湖湘诸作”之最后阶段，评《冬深》、《宿白沙驿》等篇云：“杜公诗到湖湘，黯然峭绝，而更含蓄生

气于内。此不可解。”此亦是将山谷“杜子美夔州后诗”说愈推至细密耳。至其尊老杜七绝较李太白、王少伯为“正路”，则是说“义”而非说“体”矣，不免过甚其词。覃溪于说杜诸家最不满王嗣爽《杜臆》，于仇注之多从《杜臆》亦致不满，谓之文本考据不可信。实则王氏说杜大义最与覃溪同调，如谓杜诗“直踵《三百》遗躅，宛然孔氏家法”，乃是“无心暗合，所以为豪杰之士”（仇注卷十九《归》评）。唯此是宋学功夫，离覃溪之汉、宋兼宗尚隔一头地而已。又覃溪于神韵、格调诸说皆曾反复申论，或驳或议，惟对同时之袁枚及其性灵说不置一词。而此记于《解闷十二首》之七“陶冶性灵存底物”一句大放厥词，棒喝云：“谁无性灵？皆自谓陶冶性灵，遂足以为诗乎？”而将“所恃者”落在“物”字上：“此物字即君子言有物之物。”又引入《与叶蕴章论阴何苦用心句法》一篇云：“陶冶性灵则必致专骋才力，而不衷诸节制之方，以杜公精诣尚不敢也。”其暗指袁枚，岂非呼之欲出乎。然终不点名。此与袁枚《仿元遗山论诗绝句》末首“天涯有客太冷痴，错把抄书当作诗。抄到钟嵘《诗品》日，该他知道性灵时”同一伎俩，彼所咏“夫己氏”即翁氏也。两家交手，可谓矜持有度，然绝不相容亦可知也。覃溪读经诸《附记》皆未刊，初或仅以“备自省、自择焉尔”（本书自序）。稍后潘德輿《养一斋诗话》驳《石洲诗话》，有“望杜生怖”之说，似乎误会，或即以未读覃溪此书所致也。

此本后有夏勤邦跋，谓从合肥李氏藏覃溪手写《杜诗附记》录为副本，复又摘抄为单行之本，删去原诗，仅列诗题为目，最合本丛书体例，故择录此本点校，参以国家图书馆所藏覃溪原本。又台湾师范大学藏有翁氏杜诗批本，今有赖贵三校释本。观各册卷端翁氏自记之批阅日期，分别为（乾隆）四十七年壬寅、四十八年癸卯、四十九年甲辰、五十年乙巳、五十一年丙午，至五十二年丁未二月“覆看定”，十月“钞完”、“校讫”（又册一《杜诗目录》之卷九、十之册五卷端，有乾隆“甲午十二月分体读杜诗”、“乙未正月三日自《发秦州》起”、“丙申六月十五日始读一遍讫”